

生 命 的 想 考

Shengming De Sikao

李晓红 已 三〇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生 命 的 思 考

李晓东

◎著

生 命 的 思 考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生命的思考 / 李晓红、巴山著 .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0. 10

ISBN 978 - 7 - 5004 - 9028 - 9

I. 生… II. ①李… ②巴… III. ①生命哲学—文集 IV. ①B083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63577 号

责任编辑 王 曦

特邀编辑 刘超英

责任校对 李小冰

封面设计 李尘工作室

技术编辑 戴 宽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电话 010—84029450(邮购)

网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4.75

字 数 185 千字

定 价 2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信仰的根据 1

一	当信仰迷失在彼岸的精神世界, 我们真正要寻找的与现实合一的心灵家园就被遗忘了	3
二	哲学为信仰的合理性寻找根据	7
三	一个人的觉悟之路, 是一个不断放弃自我观念之路,也是一个领悟终极之路	14
四	任何一种文化形式要达到对生命本性的认识, 都必须砸碎自己精神的枷锁	23
五	哲学反思觉知与语言, 使我们对客观真理的直觉更加自觉, 对客观真理的表达更加活灵活现	28

第二章 本性的自觉 37

一	心灵世界不是精神世界	39
二	宇宙不空	44

三 静的世界主宰动的世界	48
四 清静心灵与现实世界融为一体	61

第三章 生命的意义 67

一 快乐的人生才是最合于生命本性的	69
二 生命在能量释放中找到同等的内心满足	74
三 人生之苦是因为心灵不能自主,思想扭曲了现实	79

第四章 精神的分裂 87

一 人类在创造精神文化的同时,却逐步脱离了现实, 又迷失了自己	89
二 现实是生命过程当时当下的状态,现实就是事物的 真相	95
三 形式是生命的表达,一旦固定不变或成为独立的东西, 就会失去它的生命力	101
四 只有生命的一体性,才能从根本上消除分裂	109
五 用生命的观点看世界是最合理的宇宙观	118
六 抽象思维造成了西方文化的分裂	121
七 天人合一的东方文化	131

第五章 自然的教化 139

一 自然的教化是自然力量直接作用人的心灵	141
----------------------------	-----



二 苦与乐是自然教化最基本的形式与标准	147
三 自然的教化是通过现实不断修正人的观念	156

第六章 能量之道 165

一 生命所在的能量场具有灵性	167
二 心灵以反射方式与万物沟通	172
三 能量之用	179
四 宇宙生命在能量释放中寻找自己的最佳状态， 实现生命从低级向高级发展	185

附录 寻找心灵的真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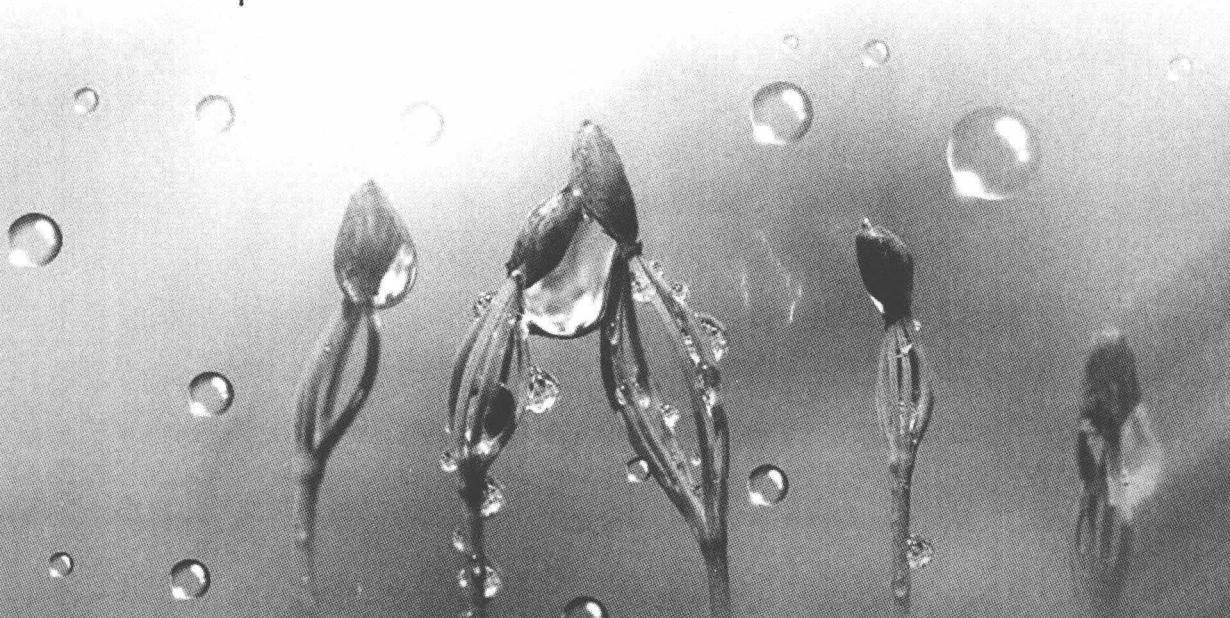
——两个心灵的对话	191
-----------------	-----

名词注释 207

第一章

信仰的根据

生命像一颗失落的种子，永不停息地寻找她的家园。我们也始终在寻找自己心灵的家园，这个家园就是我们的信仰。



当信仰迷失在彼岸的精神世界，我们真正要寻找的与现实合一的心灵家园就被遗忘了

人 活着就会有思考，像对宇宙与生命的起源、生命的意义这样具有根本性问题的思考，我们就称之为对终极问题的思考。如果我们相信了一套关于这些问题的理论或说法，这种信必贯穿于我们对生命的全部理解和人生的全部实践中，我们把这一信的过程叫做信仰。

如果我们相信宇宙、自然、人生一定有她的奥秘，而且这些秘密又确定是能够被我们发现和理解的，我们称这一发现和理解的过程为对真理的追求。对真理的追求如果是建立在客观事实和理性思考的基础上，我们称这一对真理追求的过程为科学的信仰。科学的或合理的信仰不仅仅是对某种现成理念或思想的信，同时也必须是对某种探索与理解方法的确信，而用这种方法我们能不断地发现事物

的真相或事实，我们把这样一种信仰方式与方法以及过程称为是科学的。

宗教式的信仰就是对一套现成理论或说法的直接确信。它要求信徒只能直接接受，不能有反思和怀疑，这样的信就有很大的盲目性。时代发展到今天，科学进入了我们的生活，理性也高度发展，人的思想较以往要成熟得多，越来越多的现代人以更多的理性对待信仰问题。这些所要信仰的内容，它的来源是否是合于情理的、是否是真实可信的，都必须要有事实的根据。这种现代信仰与宗教信仰的不同在于，现代信仰是可批判的，是反思的，它的信仰是要与对所信仰的内容以及对这些内容所获得的方法的质疑与批判连在一起的。这样的信仰之所以被称为是科学的，就在于它不是盲目的信，而是有根据的信，合理的信。

从历史的现象来看，人类对宇宙、自然和生命的理解是传承式的，不同民族的传统文化中都有一些相对稳定的核心观念，像西方文化中的上帝，印度文化中的梵，佛教文化中的真如，中国文化中的天与道。不同文化对有关生命的终极问题的理解都蕴涵在这些核心观念中，构成了不同文化信仰的基础。古时候的信仰主要是以神话故事形式流传的，与这些观念相伴随的，常常是一些英雄、先知和圣人。这些观念与信仰的形成过程，就是民间具有更高智慧者对宇宙、人生解说的确认。在这种认同中，信仰本身与约定俗成的生活观念是融为一体的，就是那个时代人的生存方式。又因为这种认同大多只依赖古人朴素的情感，所以怀疑的成分很少。

哲学作为反思，就是从人类对自己的传统观念和朴素信仰进行思考与怀疑、批判与自觉开始的。它是人类对这些观念和事实确以为真的根据的考察和确认。当在人类的信仰里加进了哲学或反思的成

分之后，人类的信仰也就变得越来越合理了。

人们所信仰的东西，不论它是什么，一种思想或者一种理论，都是这种思想或理论的探索者自己对事物的一种理解。但是，事物的真相常常是隐藏于表面现象之中，不容易被人发现的。对于现代人的信仰来说，不应当是盲目和迷信的，而应当是科学和理性的，即合理的信仰。这就要求每个信仰者对所要信的思想或理论的内容和方法不是简单地接受，要进行深刻的反思，找出其所要信的根据即合理性，从此来保证自己所信仰的东西是正确的。这种保证就是哲学要完成的任务。

毫无疑问的是，每一种思想或理论的探索者对宇宙与生命的理解，都是他们对现实自然生命的体验以及从其中领悟出的道理，必具有一定客观现实的内容。本来这些道理是从自然的力量对心灵的作用中感悟出来的，是无形无像的，但在人类文化的幼年那个太感性化的年代，宗教艺术在表达方式上就将这些对生命力量的体悟赋予了一些可见世界的形象。这样一来，就将由自然生命的力量对心灵的作用体悟出来的内在世界，从外在的感官世界中独立了出来，天国与上帝就是这样一个具有艺术表现力的形象。

本来自然现实的世界是灵与肉融为一体的世界。天国与上帝只是心灵对宇宙灵性的感悟而已。当把灵性赋予一个有形有像的另外空间的天国世界时，耶稣这个自然的人，就从自然中脱离了出来，变成了没有自然人的情感、不可理解、只可想象的神的化身。

耶稣的道理也是从自然生命的力量中体悟出来的，但将这些道理变成永恒不变的“精神”时，耶稣也就从自然中分离出来，成为一个非自然的神子。耶稣说过：是上帝的归于上帝，是罗马的归于罗马。在通常人的感觉里，罗马世界就是可见的此岸世界，上帝在不可见的彼岸世界。

这个本来是不可见的彼岸世界，如果也被造成是有形有像的话，这就将一个完整一体的世界分为了两个：一个是世俗的物质世界，一个是超验的精神世界。正如雨果所说：基督教“把灵气与物质分开，它划了一道深渊在灵与肉之间、另一道深渊在灵与神之间”。“一种精神的宗教，取代物质的……它开宗明义地向人指出，生活有两种，一种是暂时的，一种是不朽的；一种是尘世的，一种是天国的。”在西方文化信仰的路上，当人们所寻求的精神家园离此岸的现实世界越来越远，达到彼岸世界时，人们就迷失在了这个精神世界里，所要寻找的心灵家园和现实生活就被遗忘了。所以，当西方人创造了物质家园和精神家园之后，更感到无家可归，但却难以找到统一的基础。

在佛教，也有一些觉悟者领悟到了极乐世界不在另外的空间，就在当下的现实世界，说到底就在自己的心灵世界。如果把心灵世界所在的叫做另外空间，这在现代物理学也是可以成立的，因为心灵表现为物质更深层能量的作用。但关键是，除了人所生存的表层空间即大分子空间是有形有像的，其他各层粒子所在的空间其形象都与表层空间不同。物理学所能观察到的也都是微观粒子的结合，就如同一个心脏的微观就是一堆细胞。形象只是对眼睛可见的世界而言，是视觉的产物。一些修行者能认识到天堂、炼狱和地狱都在人的心中，这些都是人心灵的感受。但有这样认识的人毕竟很少，更多的人还是停留在感性想象的世界里。如果一种说教的表达，千百年来只能让极少数人领悟，这样的教化很难说是成功和有益的。开悟的人也很难说是正面教化的结果。事实上许多觉者，都是自己面对真实社会、自然和人生进行深刻反思而觉悟的。

有的宗教也讲到心灵清静，但没有讲清楚：心灵感受到的只是一种自然力量的作用，表达或传递的是一种无形无像并与客观世界相

对应的道理与法则；而我们通常用头脑想象或精神创造的却是与客观世界不相符合的有形有像的虚幻世界，诸如宗教中天国或极乐世界各种所谓神的形象，都是人类想象的产物。一个是理，一个是像，二者有着根本的区别，这就是心灵与精神的区别。有些宗教没有将二者的关系讲清楚，就使心灵对自然力量的感觉与头脑精神的想象或幻觉混合在一起。尽管佛教也讲到精神的像是一个失真的幻觉，有“佛来斩佛，魔来斩魔”的说法，《金刚经》也讲“凡所有相，皆是虚妄。若见诸相非相，即见如来”，但是，有许多修行者还是走进了精神的幻觉世界，认错了主人，出现不少问题。

这就是说，在信仰的问题上，如果我们不能从根本上区别心灵与精神的内在联系，就会使一个本来是心灵感受到的真实世界失真于一个精神创造的虚幻世界，也就是把对道理和法则的认识与追求，演变成对另外空间如天国世界或极乐世界的向往与追求，把一个对事物内在本质的认识停留于对事物外在表面形式的认识。从而就使我们要寻找的心灵家园变成了一个人类用想象造出的精神王国，这就从根本上失去了信仰的意义与价值。

那么，什么样的信仰是合理的呢？

二

哲学为信仰的合理性寻找根据

哲学就是为事物的合理性寻找根据。对信仰来说，哲学的使命就

是帮助人们为信仰的合理性寻找根据，也就是去分析怎样的信仰才是合理的。

什么叫事物的合理性呢？所谓合理性就是生命要寻找的最佳状态，也就是符合生命法则的状态。这种合理性就保证了生命的平衡，并使生命不断从低级向高级发展。任何一事物如果不能促进生命的平衡与发展，最终都是没有意义的。

作为个体生命来说，无时无刻不都在寻找自己的最佳状态，也就是最合理状态。就是因为这个寻找，才促使个体生命不断向前发展。

生活中，人们通常用自己的观念去看待事物，去判断事物的好与坏、善与恶。一头狮子在追赶一只鹿是要吃掉它，有人会认为这不合理，是上帝不公。也有人会认为这符合生命法则，保持生态平衡。那么，在狮子与鹿的关系上，什么才是事物本质的、内在的联系呢？这就是现象与真相的区别。

狮子吃掉鹿，这是事实，在我们看来是件很残忍的事情，甚至被认为不合理，但只要深入分析就可知，狮子作为生命也要生存，没有食物就会饿死。而鹿没有狮子追赶，就会养尊处优、体质下降，最后也会导致死亡。这种狮子与鹿相互对立、相互依赖的关系，就构成了生态的平衡。这就是事实的真相，是生命的法则。符合自然与生命的法则就是合理的。

我们往往会把一个事件和事物的表现形式当做真相，这是表面、片面的认识。其实，哲学所说的真相，不只是我们通常所认为的事物当下发生的真实状态，这个真相是与自然法则合一的东西，或者说就是自然法则的外在显现。真相是表面现象的内在原因，它要告诉人们什么是应当发生的，什么是不应当发生的；什么是合理的，什么是不合理的道理。由此，真相所要揭示的是与所发生事物相关

的各种关系。所以，反映客观事物内在联系的状态，才是事物的真相。真相不是一个表面的现象，不只是一个真实存在的事实，而且还是一个事物应当发生的状态，即合理的状态。比如，一个病人得了癌症，本来通过自己的生命力还有希望得到痊愈，但如果把得癌症这个事实告诉他，使这个病人处于焦虑之中，失去了活下去的勇气，就会过早死亡。事物的真相就是符合事物生命本性的状态，也即事物应当发生的最合理状态。对于这个病人来说，如果他是有希望治愈的，他的生命的最合理状态就是要生而不是死。告诉病人得了癌症只是一个事实，如果病人得知真情之后，反而失去生活下去的信心，这就是不应当的。鼓励病人战胜疾病、增强生的信心是应当的、合理的，也是符合生命法则的，这才是事情的真相。因为真相不仅包括当下，也指向未来。哲学就是应该揭示这样的真相，而不是一个表面的现象。

作为信仰，怎样的信仰是合理的？信仰的真相又是什么呢？这是哲学要帮助解决的问题。既然信仰是一个事实，人们需要信仰，哲学就要为合理的信仰提供根据。

过去人类对终极的信仰主要体现在宗教里，宗教对生命的发展、人类智慧的提高起过积极作用。但当我们对宗教信仰进行反思，就会发现还存在不少问题，至少不是很合理的信仰。如果是很合理的就不会有宗教内部和宗教之间的冲突，不会有宗教战争血流成河事件的发生。既然信仰是存在的，我们就一定能找到更加合理的信仰。这是因为我们的生命始终在寻找最佳状态所决定的。

科学揭开了宇宙、生命不少奥秘，为我们了解生命提供了一些客观依据，但科学也不能作为信仰，这是因为科学的方法是人的外在感观的延伸，只能面对有形的世界，它无法检测心灵的存在。

其他文化形式更不能作为信仰。其实人类的一切文化形式，包括宗教、科学都不能作为真正的信仰。因为它们都不能作为生命的法则，它们对生命没有实质的、绝对的权威性和主宰性。

尽管宗教有教主，有它的神，但这只是对它的信徒有威严，对在宗教之外的其他人就没有权威，很难达到普遍意义的教化，所以各种宗教都没有教化的普世性，都不能成为人类共同的信仰。

那么，有什么东西能成为绝对的权威和信仰呢？这就是自然法则。这个自然法则无时无刻不在教化我们。其实，宗教里的信徒在信奉中所感受到的神的力量都是生命法则的作用，就如通常所说的，信则灵。信一棵树、一块石头，都能感受到那种力量的存在。这就是不同宗教信徒在信他的主的过程中为什么会感受到他的主和神的存在，因为它们都是自然力量的作用。

这就是说，自然力量就是自然法则的表现和作用形式。如果我们把自然的教化作为信仰，就会在一切现实生活中感受到自然力量的无处不在，从而使自己心中的主在心中升起。哲学应当为自然的教化作为信仰寻找更多的根据，这也是哲学的使命。

现代哲学就应该引导人们理解现实、亲近自然、合理生活，为人们信仰自然法则、接受自然教化，提供更多合理的根据。

哲学作为反思与自觉，为信仰提供根据，无论它的理论体系有多么完善，有一点是很清楚的，都不能把哲学本身作为信仰。

哲学是第二性的，是派生的，是反思的。这就是说，哲学对世界的理解不是直接的。我们是先在世界中对万事万物及其自然法则有了感悟，当把这种感悟的东西拿出来的时候，就是一个道理，而这个道理是深深隐藏于万事万物之中的。每个人都有理性思维，都不会满足于当下的体悟与验证，都会反复思考这些事物之所以如此的

道理，反思它的合理性，这就是哲学。当一个道理得到了理性上的认可并得到无数事实的验证时，我们就有了更多信以为真的根据。这是因为人们相信：这个世界服从同一个法则，同一个理，是内在无矛盾的。如果将一个事实与一个被认可为更普遍的道理联系起来，它的真实性就有了更可靠的保证。但哲学的道理首先不来自于头脑的推理，它的第一时间是来自于从我们心灵对现实世界事物的感知中所得到的真实体验，这些体验作为事实是第一性的，已被证实的，哲学只不过是通过反思揭示出其中的道理。当这些理一旦从具体的事物中抽取出来之后，就变得死板了、僵化了，也就没有生命了。这就是说，任何一个理，只有放到具体的事物中才是活的、生动的、有生命力的。

每一个哲学家，也都是先有了对世界的感悟，然后才有从这些感悟中所获得的道理的理解，当用这个道理去解释更多的事实时，如果都能获得一致性的理解，对这个道理就会有了更多的确认。但这并不能保证我们所获得的道理一定是正确的，除非这个道理或法则能解释世界上所有的事物。这就是哲学推理证明的有限性。但如果将哲学推理用在反证上，就会有绝对的意义和结果。如果以你自己确认为真的理为前提，结果推出了一个与自己的前提相反的结论，这证明你的前提所包含的理一定是错误的，因为自相矛盾。这是苏格拉底^[1]首先创造的，这是运用反证发现矛盾从而使自己放弃不正确观念的方法，被称为辩证法。所以哲学推理是运用宇宙法则一致性原则为前提证明真理的一种方法，我们把这样一种认识方式称为自觉。这就是说，当我们在感性上获得了自我体证之后，我们又将其中为什么为真的道理自觉出来。经过自觉之后，我们就会更加坚信自己体悟出来的道理。